

序號	2
發言日期	114/03/12
發言時間	17:23:48
發言人	周詠翔
發言人職稱	執行副總經理
發言人電話	(02)26626074
主旨	董事會決議召開114年股東常會
符合條款	第17款
事實發生日	114/03/12
說明	1.董事會決議日期:114/03/12 2.股東會召開日期:114/06/11 3.股東會召開地點: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250號7樓(本公司教育訓練中心) 4.股東會召開方式(實體股東會/視訊輔助股東會/視訊股東會，請擇一輸入):實體股東會 5.召集事由一、報告事項: (1)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。 (2)審計委員會審查一一三年度決算表冊報告。 (3)一一三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配情形報告。 (4)修訂「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」報告。 6.召集事由二、承認事項: (1)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。 (2)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。 7.召集事由三、討論事項: (1)修訂「公司章程」案。 8.召集事由四、選舉事項: (1)增選獨立董事一席案。 9.召集事由五、其他議案:無。 10.召集事由六、臨時動議:無。 11.停止過戶起始日期:114/04/13 12.停止過戶截止日期:114/06/11 13.其他應敘明事項: (1)股票最後過戶日114/04/12因適逢假日，現場過戶日提前至114/04/11。 (2)受理持股1%以上股東提案、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期間及地點： 114年04月01日起至114年04月11日16時止，以書面送達或寄達本公司 (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250號7樓)。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